

## 2020 年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报告

### 1. 公司简介（信息）

我们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 OTIC）成立于 1999 年，2000 年 1 月 20 日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 000962。公司 CID 号码是 CID001277，公司有一个冶炼厂，即为 OTIC。位于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119 号，邮编 753000。

公司经过半个多世纪的不断积累与发展，在技术开发与生产规模方面跻身于世界领先地位，OTIC 是钽铌国际研究中心(TIC)执委员之一，也是 iTSCi 正式成员之一。我们一直致力于以优质的钽铌全系列产品，服务于世界上著名的消费电子厂家，并通过持续的创造力，满足一线消费者日新月异的多样化需求。作为一家负责的上市公司，OTIC 不忘初心，在给我们客户提供满意产品的同时，从来没有忘记我们应承担的社会责任，OTIC 严格遵守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国际规则。

### 2. 评估总结（所有来源）

作为一家负责的国际公司，OTIC 一直积极支持并参与负责任矿产倡议（RMI）关于负责任矿产保证流程（RMAP）每年的审核，到 2020 年为止，OTIC 已经连续十次接受了由 RMI 委托的独立第三方进行 RMAP 审核，2020 年 10 月 12 日，我们收到 RMI 关于上次审计（2018-2019 年度）的确认信，确认 OTIC 符合（2017 年版）钽的评估标准。并于 2020 年 11 月 12-13 日接受了 2019-2020 年度（涵盖 2019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的 RMAP 评估，并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收到了来自 RMI 的信函和证书，确认 OTIC 符合（2017 年版）钽的评估标准。公司将于 2021 年 9 月进行 2020-2021 年的 RMAP 评估。

评估总结报告载于 [www.otic.com.cn](http://www.otic.com.cn)（中文版）和 <http://en.otic.com.cn>（英文版）。

### 3. 公司负责任矿产供应链政策（所有来源）

OTIC 一直严格遵守并完全遵从 OECD 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物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按照指南和要求，为避免使用直接或间接为武装团体提供资金或使他们得益的冲突矿物及 / 或涉及在高风险和受冲突影响地区进行其他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冲突矿物，OTIC 制定了自己的负责任矿产供应链政策。该政策载于 OTIC 网站：[www.otic.com.cn](http://www.otic.com.cn)（中文版）和 <http://en.otic.com.cn/>（英文版）根据 OECD 的指导方针，对高风险来源和低风险来源的原料，我们依据不同的风险级别，制定了管理方法，确保我们遵从 OECD 指南五步框架的要求。为此，OTIC 成立了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管理体系组织机构小组，该机构小组组长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副组长由公司总经理及所有副总担任，小组成员包括采购部、质量部、生产安全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及各相关生产单位的第一负责人，另外，还规定了各执行单位的工作职责，执行单位包括采购部、质量部、生产安全部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各相关生产单位等。

### 4. 公司管理体系

OTIC 对供应链建立了非常严格的管理体系，制定一系列完整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以下措施和程序确保绝不采购和使用受冲突影响地区来的冲突原料，防止任何冲突原料和不明原料进入 OTIC 的供应链，防止矿物的开采和贸易成为冲突，人权侵犯和不安全的来源。确保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完全受控，OTIC 严格恪守在供应链政策方面的承诺，并制定了以下方面的尽职调查内部流程：

- OTIC 总经理负责监督尽职调查计划和风险管理的设计和实施。
- OTIC 已任命尽职调查计划经理协调相关部门（包括采购部、质量部、生产安全部和生

产单位)的工作,确保各部门恪尽职守,执行尽职调查计划并报告所发现的任何示警信号和潜在风险。

- OTIC 按照尽职调查计划的要求每年对所有相关部门的主要人员开展一次尽职调查管理体系培训。如计划有更新,公司会根据需要开展额外培训。

## 5. 内部控制体系

5.1 OTIC 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管理体系,使其与 OECD 指南和 RMAP 保持一致。

5.2 OTIC 已向所有已确定的上游供应商传达了我们的供应链政策和采购要求。

5.3 OTIC 公开、透明的负责任供应链政策

5.3.1 在公司网站上公布了公司的负责任矿物供应链政策,使每位供应商都清楚地了解我们的采购政策。

5.3.2 在公司网站上公布了公司的年度尽职调查报告,以便社会各界了解我们在负责任矿物采购实践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和绩效。

5.3.3 OTIC 在年初对所有供应商进行重新评审,向所有的供应商发出了钽原材料采购声明表明了我们的钽原料采购的政策和要求,并提供了投(申)诉渠道的信息。同时要求所有的供应商做出相应的承诺。

5.3.4 OTIC 向企业内部各部门更新并下发了《OTIC 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管理体系文件》,该体系文件包括 16 个文件和管理流程,使每位员工都知晓并按照执行。

5.4 原材料采购的控制程序

OTIC 制定并通过执行《供应商管理流程》、《采购合同管理流程》、《钽原材料采购验收及出入库管理流程》、《外购钽原材料检验管理流程》、《钽中间产品、成品验证及出入库管理流程》、《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流程》、《公司内部废钽料的回收和使用管理流程》、《采购文件管理流程》、《钽物料平衡核算管理流程》、《负责任矿物供应链风险识别和评价管理流程》、《负责任矿物供应链投(申)诉信息处理管理流程》等十一个过程控制程序,这些控制流程从一开始就有效地帮助我们阻止任何“冲突原料”和不明原料进入我们的供应链。

5.5 原料追踪流程

通过实施《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流程》,保障所有钽原料在被使用过程中的追溯与控制。

5.6 采用符合国际准则的原料运输控制体系及管理办法

OTIC 严格遵守包含 7 类物质在内的有害物质运输的规定,同时,建立并实施了《关于放射性物质的管理办法》。

5.7 采购和回收使用废钽料,节约资源

OTIC 注重资源的回收和再利用,我们制定并执行了《公司内部废钽料的回收及使用管理流程》,采购和回收使用废钽料,做到资源的充分利用。

5.8 对供应商进行尽职调查并保持持续性

5.8.1 按照 OECD 指南和负责任矿物倡议的审核要求,OTIC 每年对原料供应商进行尽职调查,通过对供应商的合法性、质量保证程度和符合性进行复审验证,作为采纳或取消其供方资格的依据。如果我们发现任何不符合项,我们将要求其整改,整改后,如还不能满足要求的,我们将立即停止从该公司采购并退回所购的不符合的原料,至少两年内不能列入我们的合格供应商。

5.8.2 利用非洲卢旺达分公司,与当地相关机构和政府配合更好地执行对当地原料供应商的现场尽职调查。

5.9 广泛的大众传播渠道

5.9.1 OTIC 通过对上游原料供应商的尽职调查，向所有供应商宣传“OECD 对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物负责任的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南”、RMAP 评估标准、透明度和负责任供应链的要求。同时提醒和督促上游原料供应商合法合规经营，不经营任何“冲突原料”和来历不明的原料。有关“负责任矿物”的特别条款在我们与所有供应商的合同中都有规定。

5.9.2 OTIC 积极参加由国际组织，如 OECD、TIC、iTSCI 等组织主办的国际的会议，而且经常与下游客户讨论，共同学习了解“OECD 对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物负责任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南”、RMI 审核标准和负责任钽供应链透明度要求。OTIC 与 iTSCI 保持定期沟通，并密切关注学习 iTSCI 的月报告，审核报告，新闻发布，尽职调查清单等，以便及时了解各矿山生产、经营等情况。

5.10 在保持与下游客户沟通的同时，按 RBA 的要求，OTIC 向下游客户提供 CMRT，以确保供应链的尽职调查。

5.11 通过网站、公司声明向社会公众宣传“OECD 对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物负责任的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南”、负责任商业联盟关于钽供应链的最新审验标准以及负责任矿物供应链透明度的要求。

5.12 OTIC 制定并实施了《负责任矿物供应链投（申）诉信息处理管理流程》，建立了投诉通道，我们在公司的中英文网站上向社会公布了我们的投（申）诉通道信息，包括负责人、邮箱、联系电话，旨在愿意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同时，我们也向公司内部员工开通了投（申）诉通道。在《负责任矿物供应链投（申）诉信息处理管理流程》中，增添了保护举报人的内容，以避免打击报复。

5.13 在必要的情况下，OTIC 通常愿意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分享供应链数据和信息。

5.14 多种方式培训员工

OTIC 设立了三级培训制度，即为：公司级培训、车间（部门）级和班组级，通过各级培训、内部报纸刊登、OA 宣传、展板宣传等方式，使公司所有人员充分了解“OECD 对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物负责任的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南”和负责任商业联盟关于钽供应链的审验标准的最新要求以及负责任矿物供应链透明度的要求，组织学习了《采掘业透明度倡议》的原则和标准，并发布了表示支持《采掘业透明度倡议》的原则和标准的声明。

根据需要对《负责任矿物供应链风险识别和评价管理流程》和《负责任矿物供应链投（申）诉信息处理管理流程》两项流程进行了补充完善，并组织了相关培训。

5.1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打造合规经营，对社会负责的上市公司形象

公司始终把企业经济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紧密结合起来，保证合法、道德经营前提下，通过实现技术创新、安全生产、员工权益、环境节能减排和社会公益等活动，全面履行社会责任并每年向社会公众公布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 6. 风险识别

### 6.1 供应商识别：

公司重新设计了一套了解你的交易方 (KYC) 表格，较之前的 KYC 表格增添了许多内容，新的 KYC 了解内容包括公司信息、商业活动、受益所有人、管理结构、财务信息、监管环境、人力资源、原料来源、设备、负责任供应链政策等内容，并要求提供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我们所有的供应商都完成并返回了表格。公司的尽职调查计划经理与采购团队通过相关方法和手段对供应商所提供的 KYC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进行了审查和核实，只要发现信息不真实、不一致、错误或不完整信息，公司将要求他们改进。如确实存在问题或

拒绝填写 KYC 表格或提供相关材料的，将不能列入我们的供应商候选名单，也就不能成为我们的合格供应商。在本报告期间，没有发现与所提交的 KYC 表格相关的示警信号。

## 6.2. 供应商的管理：

根据上一年的表现，我们每年年初组织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评定，主要从质量、价格、交货及时率、包装、配合度、管理体系保障能力、钽原料追溯来源合法、透明的要求和遵守 OECD 尽职调查指导方针等方面进行评价，按得分值，分为 A、B、C、D 四个等级，增强与战略供应商的合作。

## 6.3 识别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的工具及标准的确定

公司坚持持续改进，为了解决 OECD 指南附件 II 中的所有风险，并遵守审核规程，我们通过增加三个资源完善 CAHRA 程序，并按照更新的 CAHRA 程序进行 CAHRA 评估。按照公司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管理小组讨论的结果并确定了六种风险评估工具作为公司风险评估手段，在评估风险级别时，如经该六种工具评估某地区皆为非高风险的地区，则该地区适用于低风险来源管理，否则适用于高风险来源管理。

6.3.1 我们记录了被识别为 CAHRA 的国家和/或地区。并参考计划网站，及时了解有关 CAHRA 识别的更多信息。

6.3.2 以识别与供应商或原料有关的任何示警信号，不符之处或差异为目的，对收集的原料类别和来源信息进行了审查。

### 6.3.3 识别供应链风险

6.3.3.1 年初组织了识别供应（商）链风险，编制《供应链风险识别评价清单》，经采购部门负责人审核，上报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6.3.3.2 就每一笔钽原料采购交易正式签订合同前，依据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利用风险评估工具，对矿产来源国家（地区）进行风险确认，形成《供应商风险评估报告》。对于货源存在高风险的，应对现有的和计划中的供应链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包括：

- 1) 评估 CAHRA 的背景；
- 2) 阐明监管链；
- 3) 评估上游供应商的活动和关系；
- 4) 识别矿石的开采、贸易、处理和出口的地点和定性条件；
- 5) 进行实地风险评估。

## 6.4 评估供应链风险

6.4.1 将实际情况与经合组织指南附录二示范供应链政策中的风险进行对比，评估供应链中是否存在风险以及严重性，就每一笔钽原料采购交易正式签订合同前，依据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利用风险评估工具，对矿产来源国家（地区）、途径国家（地区）进行风险评估并填写《供应商风险评估报告》，经部门负责人审批确认并存档保留。如在供应链中识别出实际和/或潜在风险，应立即向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管理体系组织机构小组组长汇报并采取相应措施。

## 6.5 风险管理和降低风险策略

根据《供应商风险评估报告》的风险结果对风险进行管理，

- 与供应商就风险识别进行沟通并形成相关记录。
- 并利用网络或者实地考察等渠道不定期核实内容，如发现不符情况且该情况会影响到风险评估结果，暂停与该供应商合作。依据重新风险评估结果确定暂停或继续与该供应商合作。
- 供应商矿源地、运输路线发生改变时要及时评估。
- 重新评估后如果供应商的风险等级发生改变，应当立即通知供应商，在供应商按照管理要求提供文件支持前，暂停与该供应商合作。
- 审查更新频率：原则上《负责任矿物供应链风险识别和评价管理流程》每年更新一次，

包括各种工具以及阈值更新,如更新周期期间工具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是有其他渠道信息证明原料来源地的风险等级发生改变,则及时更新此程序。

- 根据以上风险识别方法,OTIC 对于确定为“高风险来源”的原料和供应链,开展了增强型尽职调查。这包括:
  - 评估上游供应商的活动和关系;
  - 识别矿石的开采、贸易、处理和出口的地点和定量条件;
  - 进行实地风险评估;
- 考虑到目前评估考察供应商的实际可执行情况,对于评估后定义为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且来源国在刚果及其周边的国家,我们只采购 RMI 认可的第三方评估体系认证过的原料,如 iTSCi 体系, BSP 体系等,如该地区暂时没有该评估认证体系,则停止采购活动。

为了对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开展实地评估并评价高风险供应链中的风险,对于评估后定义为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且来源国在刚果及其周边的国家的每笔原料的交易,OTIC 一直都是采用以下计划来评估其风险。

- 积极参入认可的上游保证机制——iTSCi 打标打袋体系。

自 2011 年,OTIC 就成为了 iTSCi 的正式会员,并一直积极支持 iTSCi 的工作,参入钽原料的追溯验证。对源于刚果及其周边九个国家的钽原料,OTIC 只从 iTSCi 会员采购通过 iTSCi 打标打袋体系认证过的原料。及时收集学习 iTSCi 提供的所有材料包括数据汇总,尽职调查清单、治理评估报告、每月的实地工作总结报告、事故报告等,并与我们的原料来源进行核对,旨在:

检查和分析任何似是而非的担忧

检查和分析任何与供应商有关的事故

对供应商进行跟踪拜访,讨论并解决发现的任何风险,并为以后的审核做好记录

- OTIC 开展了进一步尽职调查,对照公共领域的信息和实际交易信息审查来自上游计划的相关文件,评估风险等级。

在 2019-2020 年度 RMI 审核期间,我们利用评估工具识别出我们有来源于高风险地区的原料,但那些原料被认证是合规的,非冲突原料。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OTIC)

2021 年 4 月 21 日

